

广州市运通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公开道歉承诺守法声明书

广州市运通汽车维修有限公司在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葵元村老围社陈财山(土名)从事汽车车厢加工、维修等生产经营。2024年5月27日,经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监测确认,我司存在超过噪声排放标准排放工业噪声环境违法行为。我司上述行为违反了生态环境行政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针对上述违法行为,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向我司送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穗环(增)罚告〔2024〕41号),告知对我司拟作出的处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并告知了陈述申辩的权利。我司对违法事实、性质、情节和危害后果没有异议。违法行为发生后,我司积极主动采取措施对违法行为进行改正,并通过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

就上述违反生态环境行政管理秩序、给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我司愿意接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处罚和教育,并就上述违法行为及所造成的不良影响在此表示诚挚的歉意。我司郑重承诺,在今后的生产和经营过程中,一定严格遵守生态环保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自觉承担起排污者应有的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广州市运通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名)

